

#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普通高等学校 编制发布 2021-2022 学年本科 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

辽教办〔2022〕282 号

省内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组织编制发布高等学校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34 号）要求，现将编制发布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编制发布范围

省内所有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包括部委属院校、独立学院和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 二、主要内容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包括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本科专业设置情况，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本科生源质量情况等。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描述学校生师比，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教学经费投入情况，教学用房、图书、设备、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等。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揭示教学过程各主要方面和关键环节，包括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改革等。特别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的课程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

材统一使用情况，全校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实践教学、毕业论文（设计）以及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等。

（四）专业培养能力。展示本科专业培养能力和发展水平，包括描述专业概况，突出特色、优势、问题及困难等。包括主要专业的培养目标、教学条件、人才培养等情况，特别是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社会人才需求适应性、培养方案特点，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生师比、教学经费投入、教学资源、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专业课程体系建设、教授授课、实践教学、创新创业教育、学风管理等概况。

（五）质量保障体系。阐述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日常监控及运行、规范教学行为情况，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开展专业评估、专业认证、国际评估情况等。

（六）学生学习效果。呈现学生学习满意度，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攻读研究生情况、就业情况、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毕业生成就等。

（七）特色发展。总结学校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特色和经验。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针对影响教学质量的突出问题，分析主要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及建议。

（九）报告标题形式。报告标题统一为：学校+“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三、有关要求

1.充分认识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发布的重要意义。编制发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是《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中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加强高等教育督导评估，实施高等教育教学质量常态监测的重要手段，也是高等学校向社会展示学校风貌和办学特色、宣传办学理念和教学成果的重要途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将作为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考察的重要依据。

2.高度重视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发布工作。要实行质量报告编制主要领导负责制，安排专人负责组织、协调编制工作，确保编制质量。要以编制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契机，全面总结本科教学情况，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主动开展本科教学工作的自我检查 and 自我评估，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要通过编制发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进一步增强社会责任意识，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广泛听取社会各方面特别是用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育人工作，更好地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

3.各高校应在充分分析和认真总结提炼的基础上，紧扣本科教学工作，分析教学基本状态，突出教学改革亮点、成就和经验，准确把握存在的问题，实事求是撰写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全面展示本科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状况。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主体内容要完备，详略得当，格式可灵活多样，报告中要完整、如实、准确体现相应支撑数据（附件1），字数一般不超过1.5万字。

4.请各校于11月30日前将本校2021-2022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一式1份报送我厅高等教育处，并提交支

撑数据表纸质版（格式见附件2），支撑数据表请作为质量报告附表与质量报告装订在一起，同时将质量报告电子版（WORD格式和封面盖学校公章的PDF格式各1份）、支撑数据表及发布情况汇总表电子版（附件3）发送至 [gjc86610566@163.com](mailto:gjc86610566@163.com)。

5.我厅将在省级本科教学管理平台（<http://www.upln.cn>）集中发布各校质量报告，并请各校自2022年12月1日始在本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发布，发布期为1年。我厅将对各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发布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包括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主要内容完备性、支撑数据准确性、编制发布时效性、在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情况等。

#### 6.排版格式要求：

- （1）标题：黑体小二加粗居中，单倍行距；
- （2）一级标题：黑体小三顶左，单倍行距；
- （3）二级标题：黑体四号顶左，单倍行距；
- （4）三级标题：黑体小四顶左，单倍行距；
- （5）段落文字：宋体小四，两端对齐书写，段落首行左缩进2个汉字符。行距20磅。
- （6）表格：表名置于表的上方，宋体五号居中，表格内文字为宋体，大小根据表的内容自行调整。
- （7）图：图名置于图的下方，宋体五号居中，单倍行距。

#### 四、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辽宁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张越；联系电话：024-86896698；通

信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46-1 号；邮编：110032。

附件：

- 1.[高等学校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目录](#)
- 2.[高等学校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表](#)
- 3.[高等学校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发布情况汇总表](#)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3 日